



香港證券業協會
HONG KONG SECURITIES ASSOCIATION



敬啟者：

本協會已就《有關適用於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營運者的建議監管規定的諮詢文件》成立小組委員會進行研討，謹此回覆有關意見。

問題 1

你是否贊同，持牌平台營運者在採取所建議的妥善投資者保障措施的前提下，應獲准向零售投資者提供服務？請說明你的看法。

答：同意。虛擬資產發展迅速，參與的投資者眾多，即使近期市場波動，然而發展潛力優厚，加上連帶支付服務、投資及儲值等，預期未來將會日漸普及。

本協會認為容許零售投資者在受規管的持牌平台交易，可以保障大眾投資者利益，否則只會促使他們透過不受規管的平台交易。綜觀以往投資者在不同渠道交易，各平台良莠不齊，缺乏有效監管，以致去年在市場波動下發生 FTX 倒閉事件，最終令全球眾多投資者蒙受損失。因此諮詢建議有助保障投資者利益，提升市場競爭力，有利虛擬資產市場健康發展。

問題 2

對於有關一般代幣納入準則及特定代幣納入準則的建議，你是否有任何意見？

答：本協會認為獲納入由至少兩個獨立指數提供者所推出的至少兩個“獲接納的指數”中的虛擬資產屬於市場大型代幣，例如比特幣（Bitcoin）、以太幣（Ethereum）等，不須要重複審查。至於不獲納入至少兩個“獲接納的指數”中的代幣，假如是市場現有通行或成熟的產品，例如 CME 推出的相關產品，提議採用簡單程序執行，以加快推出，其他代幣則根據本身條件個別獨立處理。

問題 3

如證監會有意允許零售投資者使用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那麼從投資者保障的角度來看，你認為應要實施甚麼其他規定？



Established 1979

香港證券業協會
HONG KONG SECURITIES ASSOCIATION



答:

- 同意持牌平台營運者必須與其屬同一公司集團旗下法團的資金分開，並提議每年提交財務報告。
- 建議持牌平台營運者須要進行客戶審查(KYC)，繼而為客戶設定合理投資上限。
- 提議持牌平台營運者不可以進行自營活動(Market Making)。
- 提議採用現時適用於買賣證券和期貨合約的賠償機制，每名散戶投資者可以就單項違責申索賠償，最高賠償金額為 50 萬元。

問題 4

對於允許結合使用第三者保險及持牌平台營運者或與其屬同一公司集團旗下法團撥出的資金的建議，你是否有任何意見？你是否有任何其他建議？

答：提議採用現行《財政資源規則》(FRR)的機制，規定持牌平台營運者必須將速動資金水平維持在負債總額的 5%，機制既簡單、合理又有效，讓持牌平台營運者可以靈活處理，亦可以為散戶投資者提供足夠保障。

問題 5

對於持牌平台營運者應如何劃撥該等資金，你是否有任何提議（例如，撥入持牌平台營運者的公司帳戶，或設定代管安排）？請詳細說明你所建議的安排，及有關安排所提供的保障如何能提供與第三者保險相同的保障水平。

答：提議採用現行《財政資源規則》(FRR)的機制，規定持牌平台營運者必須將速動資金水平維持在負債總額的 5%，持牌平台營運者不須要付出太高成本，而散戶投資者亦可以獲得保障，是合理和平衡的方案。

問題 6

對於哪些技術方案能夠有效地紓減與保管客戶虛擬資產（尤其是以線上儲存方式持有虛擬資產）有關的風險，你是否有任何提議？



Established 1979

香港證券業協會
HONG KONG SECURITIES ASSOCIATION



答：提議就虛擬資產交易設立中央交收系統營運者，等同於負責證券產品結算、交收及存管的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監管機構掌握結算、交收及存管的準確資訊，提高安全性。另一方面，中央交收系統營運者及持牌平台營運者須要分別向客戶發出月結單，以提高透明度和可信性，更加可以增強客戶的信心，吸引海外虛擬資產投資者來香港開戶。

問題 7

如持牌平台營運者可提供虛擬資產衍生工具交易服務，你會建議採納哪一種業務模式？你建議推出哪類虛擬資產衍生工具供投資者買賣？目標將會是哪類投資者？

答：建議推出的衍生工具為 ETF、期貨及期權，因為這些產品認受性高，流動性大，同時可以讓投資者用作對沖的工具，從而減低風險，有助市場發展。假如未來愈來愈多投資者買賣虛擬資產，這些產品的需求將會更加大。

另建議容許自營者(Market Maker)進程式交易(Algo Trading)，但是必須設定限制，自營者須要預先登記，並且公開資料，也不可主動向客戶推銷程式交易。

問題 8

對於如何在將《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條款及條件》中的其他規定納入《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指引》內的同時對其加以改良，你是否有任何意見？

答：請參考以上對於問題 1-7 的意見。

問題 9

對於《適用於持牌法團及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的打擊洗錢指引》第 12 章當中有關虛擬資產轉帳的規定或任何其他規定，你是否有任何意見？請說明你的看法。

答：原則上同意有關建議，另提議在兩方面提供清晰指引：

- 假如客戶轉贈虛擬資產予另一客戶，是否須要徵收印花稅，持牌平台營運者應當如何處理有關程序。



Established 1979

香港證券業協會
HONG KONG SECURITIES ASSOCIATION



- 冷錢包 (Cold Wallet) 隱密度高，容易成為犯罪溫床，提議制定指引以打擊洗錢活動，例如須要證實冷錢包內的代幣 85%以上並不涉及洗錢，才可以進行交易。

問題 10

你對《證監會紀律處分罰款指引》是否有任何意見？請說明你的看法。

答：沒有意見。

敬希詳細考慮本協會的意見，貴會如須就上述意見作任何查詢或進一步探討，歡迎隨時與本協會聯絡。

此致
證監會

香港證券業協會

謹啟
2023年3月20日